

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处理区内群众给区委、区政府的人民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区政府领导反映人民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政策的建议。

（2）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及国家信访局、市信访办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区级部门、街镇和有关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协调处理我区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协调区级各部门和街、镇的信访工作。

（4）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研究、起草我区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总结推广区级机关部门和街镇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5）了解并掌握本区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区级各部门和街镇加强信访工作基础建设。

（6）对信访信息进行筛选、上报和反馈，对重要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处理意见，供领导决策参考。

(7) 负责收集、征集人民群众对我区各项工作的建议，并督促采纳人民群众的建议。

(8) 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办公室机构一个，内设综合科、办信接访科、信访稳定协调科、督查科四个科室、信访投诉受理中心一个。

二、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85.34 万元。收、支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14.76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一是公用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二是公积金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三是维稳相关项目较上年度增加；四是事业人员将超额绩效纳入社保基数，故当年养老及年金支出较上年增加；五是列支 2023 年度超额绩效差额；六是使用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

1.收入情况。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082.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11.76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一是公用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二是公积金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三是维稳相关项目较上年度增加；四是事业人员将超额绩效纳入社保基数，故当年养老及年金支出较上年增加；五是列支 2023 年度超额绩效差额。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82.34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

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085.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17.76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一是公积金基数调整，较上年度增加；二是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加；三是人员工资调整；四是办公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五是增加“办公场地维修维护项目”经费、“市委巡视组巡视江北期间信访保障项目”经费；六是使用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七是事业人员将超额绩效纳入社保基数，故当年养老及年金支出较上年增加；八是列支 2023 年度超额绩效差额；九是人员工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634.33 万元，占 58.5%；项目支出 451.01 万元，占 41.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0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使用上年度结转维稳项目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85.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4.76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是：一是公用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二是公积金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三是维稳相关项目较上年度增加；四是事业人员将超额绩效纳入社保基数，故当年养老及年金支出

较上年增加；五是列支 2023 年度超额绩效差额；六是使用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2.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11.76 万元，增长 11.5%。主要原因：一是公用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二是公积金基数调整等，人员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三是维稳相关项目较上年度增加；四是事业人员将超额绩效纳入社保基数，故当年养老及年金支出较上年增加；五是列支 2023 年度超额绩效差额。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1.34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增加维稳项目资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5.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17.76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一是公积金基数调整，较上年度增加；二是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加；三是人员工资调整；四是办公经费较上年度增加；五是增加“办公场地维修维护项目”经费、“市委巡视组巡视江北期间信访保障工作项目”经费；六是使用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七是事业人员将超额绩效纳入社保基数，故当年养老及年金支出较上年增加；八是列支 2023 年度超额绩效差额；九是人员工资调整。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4.34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增加维稳项目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1.89 万元，占 85.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2.34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追加维稳项目预算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9 万元，占 7.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99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 30.13 万元，占 2.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5 万元，增长 4.0%，主要原因是据实追加在职人员医疗补助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 39.03 万元，占 3.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4.86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3.结转结余情况。2024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0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使用上年度结转维稳项目资金。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4.3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98.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58.19 万元，增长 13.2%，主要原因：一是公积金基数较上年度增加；二是退休人员较上年增加；三是人员工资调整；三是事业人员将超额绩效纳入社保基数，故当年养老及年金支出较上年增加；四是列支 2023 年度超额绩效差额。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135.7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3.80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 5 月退休 1 人，退休公用经费增加；二是新进在职 2 人，公用经费增加；三是办公经费较上年度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8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68 万元，下降 35.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2.36 万元，下降 32.9%，主要原因：一是较上年度增加公务接待次数及人次；二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控制车辆使用。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事项。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所需用车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维修费、过路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65 万元，下降 37.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2.75 万元，下降 38.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控制车辆使用，因此油费及维护费大幅度减少。

公务接待费 0.4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陕西省信访局及重庆市信访局调研推进信访法治化工作经验做法 12 人次；接待辽宁省信访局前来江北开展信访法治化调研工作 8 人次；接待吉林省信访局及重庆市信访办调研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情况 18 人次；接待九龙坡区信访办交流学习信访工作法治化及工作难点 9 人次。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下降 6.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三公”经费总体实际支出较年初预算有所减少。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39 万元，增长 487.5%，主要原因是据实列支本部门公务接待费用，接待人次较上年度增加 39 人次。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3 辆；国内公务接待 4 批次 47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4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100.0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1.45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6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0.29 万元，增长 9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大幅度增加信访法治化会议。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2.7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0.07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参加培训较上年度减少。本年度差旅费支出 37.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0.10 万元，增长 3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因公出差次数。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56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38.38 万元，增长 70.8%，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 5 月退休 1 人，退休公用经费增加；二是新进在职 2 人，公用经费增加；三是办公经费较上年度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5.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2.9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5.2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5.2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新办公场地维修维护工程。

（一）部门自评情况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 1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状态：业务科室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信访稳定业务相关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50010523A107700000456	自评总分：	96.02	目录分类：	1—一般性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107-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财政归口处室：	003-行财科	部门联系人：	周	联系电话：	67562189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4,261,000.00	7,110,352.85	4,280,053.85							
其中：财政拨款	4,261,000.00	7,110,352.85	4,280,053.85	60.19	10.00	6.02				
一般公共预算	4,261,000.00	7,110,352.85	4,280,053.85	60.19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处理区内群众给区委、区政府的人民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 及时准确地向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区政府领导反映人民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 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政策的建议；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及国家信访局、市信访办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 向区级部门、街镇和有关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						已基本完成，其中办公室维修维护项目为两年期项目，剩余部分结转至2025年继续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不因矛盾纠纷排查不到位，发生50人以上群体性事件	人次	≤	50	50	0	100	10	10	否	
每月开展工作对象的疏导工作	次	≥	15	15	0	100	20	20	是	
对市级交办信访事项办理率	%	≥	90	90	0	100	20	20	是	
对市级交办重点事项化解率	%	≥	80	80	0	100	20	20	是	
重点群众化解稳控率	%	≥	80	80	0	100	10	10	是	
确保群众受理满意度	%	≥	90	90	0	100	10	10	是	

2024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状态：绩效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江北区信访稳定联合调度中心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50010522T0000000140459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107-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财政归口处室：	003-行财科		部门联系人：	周		联系电话：	67562189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65,200.00		65,200.00		65,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5,200.00		65,200.00		65,200.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65,200.00		65,200.00		65,200.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联合调度中心每天24小时进行值班运转，调度工作在全区进行全覆盖，并常态化开展应急调度工作。								已全额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常态化开展应急调度工作	次	≥	365	365	0	100	25	25	否	
联合调度中心24小时值班每天人次	其他	≥	5	5	0	100	35	35	是	
调度工作在全区的覆盖面	%	=	100	100	0	100	30	30	否	

2024年度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状态：绩效审核已审
项目名称：	信访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	项目编码：	50010522T0000000140454		自评总分：	100.00				
项目主管部门：	107-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财政归口处室：	003-行财科		部门联系人：	周		联系电话：	67562189	
资金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执行率权重	执行率得分		
年度总金额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	10.00	10.00		
一般公共预算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				
绩效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产出类指标：引导群众依法理性信访维权，组织开展1期全区信访干部专题培训班，提升信访干部综合素养。 效益类指标：分级分类开展全区信访干部政治理论、政策法规和业务工作培训，提升信访干部履职能力。 满意度指标：以“主任接待日”、“12·4”普法宣传日等为契机，广泛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活动，提高案例群众知晓率。常态化开展信访干部教育培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提升干部服务水平，群众信访事项办理满意率达90%以上。								已全额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偏离度（%）	得分系数（%）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是否核心指标	说明
组织开展1期全区信访干部专题培训班，提升信访干部综合素养。	期	=	1	1	0	100	50	50	是	
分级分类开展全区信访干部政治理论、政策法规和业务工作培训，提升信访干部履职能力。	其他	定性	好	1	0	100	30	30	否	
以“主任接待日”、“12·4”普法宣传日等为契机，广泛开展主题鲜明、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教育活动，提高案例群众知晓率。常态化开展信访干部教育培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提升干部服务水平，群众信访事项办理满意率达90%以上。	%	≥	90	90	0	100	10	10	否	

（二）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我部门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部门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阚大明 023-67562189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1.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82.34	本年支出合计	1,085.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085.34	总计	1,085.34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082.34	1,082.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8.89	928.89						
20140	信访事务	928.89	928.89						
2014001	行政运行	280.79	280.79						
2014004	信访业务	448.01	448.01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00.09	20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9	84.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29	84.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1	40.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5	20.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3	2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3	3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3	3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6	16.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1	9.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2	3.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3	3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3	3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2	34.42						
2210203	购房补贴	4.61	4.61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1,085.34	634.33	451.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1.89	480.88	451.01			
20140	信访事务	931.89	480.88	451.01			
2014001	行政运行	280.79	280.79				
2014004	信访业务	451.01		451.01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00.09	20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9	84.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29	84.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1	40.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5	20.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3	2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3	3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3	3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6	16.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1	9.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2	3.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3	3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3	3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2	34.42				
2210203	购房补贴	4.61	4.61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功能分类科目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82.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1.89	931.8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9	84.2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0.13	30.1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9.03	39.0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82.34	本年支出合计	1,085.34	1,085.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085.34	总计	1,085.34	1,085.34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85.34	634.33	451.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1.89	480.88	451.01
20140	信访事务	931.89	480.88	451.01
2014001	行政运行	280.79	280.79	
2014004	信访业务	451.01		451.01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00.09	200.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9	84.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29	84.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31	40.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5	20.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3	23.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3	3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3	30.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6	16.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1	9.3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4	0.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92	3.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03	3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03	3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2	34.42	
2210203	购房补贴	4.61	4.61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按“款”级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8.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99	310	资本性支出	1.72
30101	基本工资	99.93	30201	办公费	39.8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9.45	30202	印刷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2
30103	奖金	73.5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00.94	30205	水费	3.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31	30206	电费	4.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15	30207	邮电费	5.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90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8	30211	差旅费	0.1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6.99	30213	维修（护）费	0.6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3	30214	租赁费	1.5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55	30215	会议费	0.6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6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4.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8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92	30227	委托业务费	7.11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67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1.71	30229	福利费	3.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98.63	公用经费合计					135.70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按“项”级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故本表无数据。

机构运行信息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重庆市江北区信访办公室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	五、机关运行经费	92.56
（一）支出合计	4.82	4.82	（一）行政单位	92.56
1.因公出国（境）费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35	4.35	六、资产信息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3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	4.35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公务接待费	0.47	0.47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	0.47	3.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		4.应急保障用车	3
（2）国（境）外接待费	—		5.执法执勤用车	
（二）相关统计数	—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		7.离退休干部用车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		8.其他用车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	3	七、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	4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15.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	47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12.9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5.2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5.20
二、会议费	—	0.61		
三、培训费	—	2.79		
四、差旅费	—	37.77		

备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为包括本年度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